

# 北京市通州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区、乡镇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 有关事项的决定

——2021年8月5日在北京市通州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四十次会议上通过

通常发〔2021〕18号

根据宪法、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北京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有关决定，结合本区实际情况，北京市通州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次会议对本区区、乡镇两级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有关事项决定如下：

一、北京市通州区区、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于2021年下半年进行换届选举。新一届区、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在2021年11月上旬同步选出；新一届乡镇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2021年11月20日前举行；新一届区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2021年12月底前举行。

二、根据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决定，北京市通州区新一届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额为320名（比本届增加56名）。依照《北京市区、乡、民族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选举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确定驻区部队应选新一届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4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

表大会选举法》第十二条第四项规定，新一届各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额分别为：永顺镇69名、梨园镇64名、宋庄镇97名、潞城镇71名、西集镇78名、漷县镇85名、张家湾镇88名、台湖镇79名、马驹桥镇84名、永乐店镇76名、于家务回族乡64名，共计855名（比本届增加114名）。

三、区、乡镇设立选举委员会，在北京市通州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领导下，分别主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选举委员会设立办公室，负责办理选举的具体事务。

北京市通州区人大常委会

2021年8月9日